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1日下午17:30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祝龙田北路8号劲拓高新技术中心（劲拓光电产业园）研发中心15楼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1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爱武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了全部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监事会2024年的实际工作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相契合；本次利润分配的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同时系回馈投资者的积极举措，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可靠，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依据公司所处的环境和经营特点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依据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有效实施了内部控制，使内部控制活动涵盖了公司管理所有的营运环节，能够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以及财务报告等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能够较好地支持战略目标实现，保障公司持续改善经营效率和效果。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审计机构编制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年度及2025年度，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在公司领取相应岗位的员工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监事领取相应岗位的员工薪酬水平，根据公司薪

酬体系、实际发展要求、岗位权责确定。

关联监事王爱武先生、安鹏艳女士和吴宏伟先生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格和资质，过去各年度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能够保障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的质量。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因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和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8.29 元/股调整为 7.785 元/股，本次调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并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监事会同意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未达归属

条件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因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未达归属条件，同时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董事会对 94.8954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未达归属条件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未达归属条件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监事会相关事项的说明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规定，公司正推进《公司章程》修订、拟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公司将及时修订《公司章程》、调整内部监督机构设置；公司调整内部监督机构设置前，监事会继续遵守中国证监会原有制度规则中关于监事会的规定、继续遵履行相关职责义务。公司《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文件修订，以及内部监督机构调整情况，以公司后续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为准。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